

紫阳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紫阳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县委的领导和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全年共受理案件4940件，审执结4917件。在全市法院审判执行质效及重点工作综合评价考核中由2022年首次优秀跃居全市第一。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以及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再审案件。

2、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案件。

3、监督、指导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6、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7、负责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院直属单位和群团工作。

8、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9、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10、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内设机构

院机关设8个庭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

下设毛坝、蒿坪、高桥、洄水、红椿5个基层人民法庭。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紫阳县人民法院（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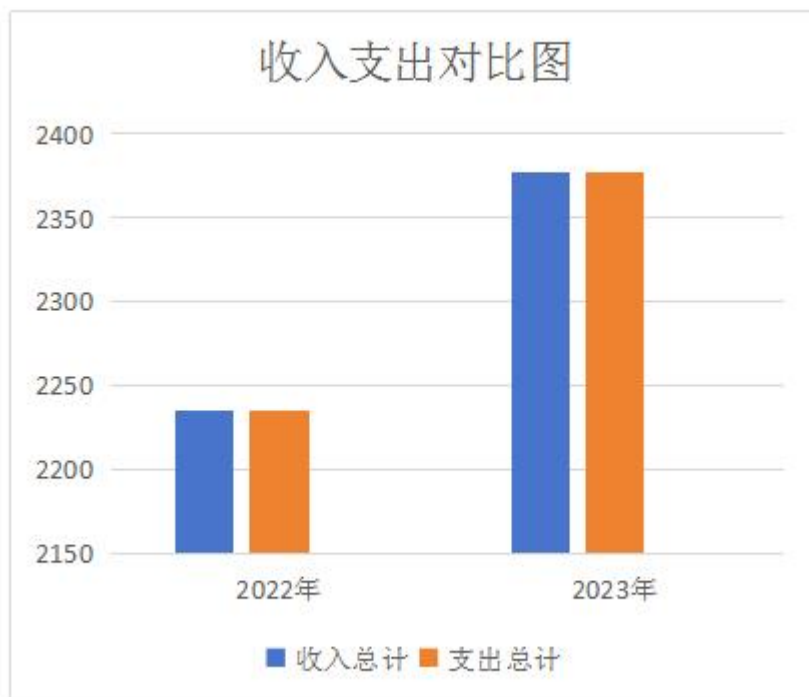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2 人、事业编制 1 人；实有人员 65 人，其中行政58 人、工勤3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376.95 万元、支出总计为 2376.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42.31 万元，增加 6.37%，主要原因是本年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拨款增加。支出总计增加 142.31 万元，增长 6.37%。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出差办案恢复正常，差旅及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蒿坪中心法庭建设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加快。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87.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86.91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28 万元，占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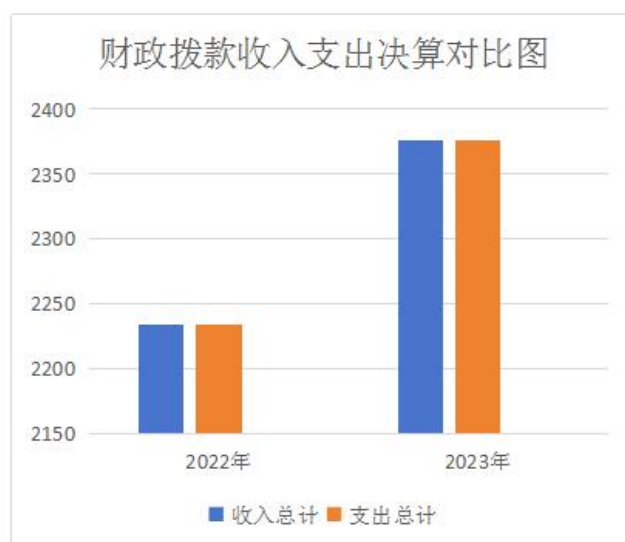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23.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4.01 万元，占 73.69%；项目支出 479.84 万元，占 26.3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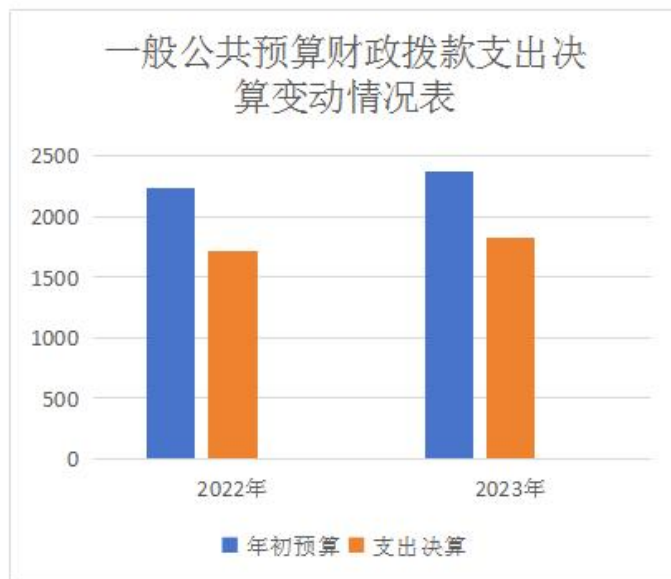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75.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31 万元、增加 6.37%，主要原因是本年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拨款增加。支出总计 2375.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31 万元，增长 6.37%，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出差办案恢复正常，差旅及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蒿坪中心法庭建设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加快。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 2375.83 万元，支出决算 182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4.98 万元，增长 6.11%，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增加、蒿坪法庭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204050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144.29 万元，支出决算 98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93%。决算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放年末奖励性绩效，部分人员工资性支出年末有结转。

2. 204050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88.67 万元，支出决算 4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项目正在推进中。

3. 204050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年初预算 213.72 万元，支出决算 10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蒿坪法庭建设待竣工结算后支付工程款。

4. 2040599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 711.13 万元，支出决算 47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资金装备采购部分项目年末仍在推进中。

5. 20805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12.03 万元，支出决算 1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5.16 万元，支出决算 9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 2 名干警退休。

7.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0.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210110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 2 名干警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4.0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58.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85.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9.58 万元，支出决算 5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

要原因是不受疫情影响，出差办案恢复正常，用车次数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紫阳县人民法院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3.58万元，支出决算13.42万元，完成预算的98.8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6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税有误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42.00万元，支出决算40.98万元，完成预算的97.5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2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车辆陆续更新，车况较好维修支出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3.81万元，完成预算的95.2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9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81万元。主要是系统内其他法院到我院交流、学习及上级法院到我院进行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6个，来宾334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0.00万元，支出决算9.59万元，完成预算的95.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41万元，主要原因是法官业务培训为上级法院临时安排的，且使用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不包含在年初部门预算内。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93.07万元，支出决算

18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95.9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4.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上年部分运行经费使用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列入项目支出，本年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28.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2.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5.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8.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8.4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办案。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 1986.91 万元，执行数 182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8%。保障了办案业务各项支出，提升了基层装备科技水平，充分发挥了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确保审判质效提高，保证审判工作持续开展，体现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高质量完成了 2023 年审判执行工作。受理案件数达 5908 件，案件审结率达 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等一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823.9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8%。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中省转移支付资金等一个市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374 万元。

组织对中省转移支付资金等一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7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主要为特种执法执勤用车采购、档案密集架采购、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业务综合楼改造项目等；自行采购项目共 5 项，主要为电脑、打印机、扫描仪、审判台等设备采购。严肃办理各类案件，保持案件的审判质效，确保司法公正，构建“平安紫阳”。帮助提高法院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分，全年预算数1986.91万元，执行数1823.98万元，完成预算的92%。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目标1完成情况：全年案件案件审判率为100%，案件结案率为99.1%，案件执结率98.82%，群众满意度99%。

目标2完成情况：及时发放了干警各项待遇，有效地保障了干警合法权益，提高了干警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末有结转资金，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紫阳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紫阳县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1986.91	1986.91		1823.98	1823.98		—	92%	—
	金额合计			1986.91	1986.91		1823.98	1823.98		10	92%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成全年审判执行任务, 提高案件结案率和执结率, 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目标 2: 提高法院工作人员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合理保障干警切身利益, 促进司法体质改革。					目标 1 完成情况: 全年案件案件审判率为 100%, 案件结案率为 98.82%, 案件执结率 98.9%, 干警满意度 99%。 目标 2 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了干警各项待遇, 有效地保障了干警合法权益, 提高了干警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全年案件办理数		≥4000 件	5885 件	10	10				
			经费保障人数		≥99 人	103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支出执行率		100%	92%	10	9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部门预算经费		1986.91 万元	1986.91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安康		长期	长期	10	10				
			提升司法公信力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影响期限		长期	长期	10	10				
干警满意度			≥98%	99%	10	10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法警加班费等一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法警加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紫阳县人民法院市级法警加班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法警加班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1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完成本年度案件结案数，提升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保证服务对象满意度显著提高。			本年度结案数 5459 件。大大提升了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显著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法警加班费 发放人数	7 人	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兑现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加班补贴经 费	6	6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安 康，协助提 升司法办案 率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履权能 力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法警满意度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中省转移支付资金等一个市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374 万元。

中省转移支付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4 万元，执行数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档案密集架采购，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1 辆，视频会议系统改造等提升了装备科技水平。严肃办理各类案件，保持案件的审判质效，确保司法公正，构建“平安紫阳”。帮助提高法院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采购集中在下半年，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健全相关制度，明确部门和人员职责，逐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提升绩效评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紫阳县人民法院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4	374	37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4	374	374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弥补办案经费，提升基层装备科技水平，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p> <p>目标 2：确保审判质效提高，保证审判工作持续开展，体现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高质量完成 2023 年审判工作。</p>			<p>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1 辆，安装业务用房空调一批，院机关 7 楼会议室视频改造，负一楼改造车库，进行安可替代产品采购等。严肃办理各类案件，保持案件的审判质效，确保司法公正，构建“平安紫阳”。帮助提高法院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完成情况良好。</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4000 件	5955 件	10	10	
			装备购置项目数	11 项	11 项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95%	98.82%	5	5	
			装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90%	91.7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374 万元	37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社会	长期	长期	10	10	
			提升司法公信力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履权能力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本部门对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10，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紫阳县人民法院 2023 年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评价得分 10，综合评价等级为“A”。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紫阳县人民法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一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86.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07.8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8.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7.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23.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9.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53.10
	30			61	
总计	31	2,376.95	总计	62	2,376.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7.19	1,986.91	0.00	0.00	0.00	0.00	0.27
2040506	“两庭”建设	180.30	18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4.22	1,123.95	0.00	0.00	0.00	0.00	0.2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04.00	4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	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16	9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	1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23.85	1,344.01	479.84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01.27	0.00	101.2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983.25	983.25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79.03	144.81	334.23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	30.7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4	0.00	44.34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78	92.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	12.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7	68.1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86.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07.89	1,607.8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85	106.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94	40.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17	68.1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6.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3.85	1,823.85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388.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51.98	551.9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88.9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75.83	总计	64	2,375.83	2,375.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3.85	1,344.01	479.84
2040506	“两庭”建设	101.27	0.00	101.27
2040501	行政运行	983.25	983.25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79.03	144.81	334.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	30.7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4	0.00	4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78	92.7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3	12.0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3	10.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7	68.1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1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4.04	30201	办公费	14.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9.9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80.6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45	30205	水费	5.0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78	30206	电费	21.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30211	差旅费	4.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84	30214	租赁费	0.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1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2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185.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8.84	公用经费合计				185.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9.58	0.00	55.58	13.58	42.00	4.00	0.00	10.00
决算数	58.21	0.00	54.40	13.42	40.98	3.81	0.00	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二、

紫阳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安康市财政局通过安财行（2022）109 号、安财行（2022）112 号、安财行（2023）46 号等文件下达我院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86 万元、257 万元、31 万元，合计 374 万元。其中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元，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 67.11%，分配到 5 个基层法庭 14.96 万元，占办案业务经费总额的 10.5%。装备经费 123 万元，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 32.89%。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其中办公费 20.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33.14 万元、差旅费 44.53 万元、印刷费 2.18 万元、租赁费 23.9 万元、邮寄费 7.48 万元、委托业务费 2.31 万元、维修（护）费 0.45 万元、培训费 12.9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6 万元。

装备资金 123 万元，用于采购办公设备 42.5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41.17 万元、办案车辆购置 13.42 万元、其他资

本性支出 25.84 万元，上述项目已全部办理采购。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财政拨款收入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及《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各项支出均符合年初部门预算要求和相关政策要求，资金使用做到了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支出票据来源合法、真实，账务处理及时、报销手续完备、会计核算规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全年预算数 374 万元，执行数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财政拨款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确定的开支范围和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的开支范围执行，2023 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基本按照绩效目标计划实施，保障推进了法院司法改革重点任务、重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切实解决了基层经费不足的实际困难，在维护社会稳定中起到了切实、有效的保障作用。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全年新收案件 5908 件，旧存案件 47 件，共 5955 件，审结 5885 件。

2023 年度申报装备采购项目 11 项，其中通过政府采购网站实施采购的项目共 6 项，主要为特种执法执勤用车采购、

蒿坪中心人民法庭家具采购、空调采购、业务综合楼改造项目、档案密集架采购项目等；自行采购项目共5项，主要为电脑、打印机、扫描仪、审判台、七楼会议室改造等设备采购。

（2）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98.82%。

装备采购项目已全部已完成采购，已安装完成的项目均验收合格且投入使用，高效推进了我院信息化建设。

（3）成本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全年实际拨付 374 万元，实际支出 374 万元；其中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元、装备经费 123 万元均已使用完毕。资金效益得到最大化发挥，切实保障了审判及执行业务的工作开展。

（4）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执行进度、装备经费执行进度均按照省市财政部门相关要求规范开支，并保障资金效益最大化。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案件审判率为 100%，案件结案率为 98.82%，案件执结率 98.9%。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我院干警满意度为99%。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持续提升审判执行结案率，全力服务大局，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发现

的问题及原因：采购集中在下半年，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采购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已按相关要求进行了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随着项目绩效评估工作逐年开展，项目绩效评估对合理、规范使用财政专项资金所带来的好处显而易见。但目前绩效评价人员的业务素质、能力有待提高，财务工作繁忙，影响整个评价的准确性、客观性。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紫阳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安康市财政局通过安财行（2022）109 号、安财行（2022）112 号、安财行（2023）46 号等文件下达我院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86 万元、257 万元、31 万元，合计 374 万元。其中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元，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 67.11%，分配到 5 个基层法庭 14.96 万元，占办案业务经费总额的 10.5%。装备经费 123 万元，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 32.89%。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其中办公费 20.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33.14 万元、差旅费 44.53 万元、印刷费 2.18 万元、租赁费 23.9 万元、邮寄费 7.48 万元、委托业务费 2.31 万元、维修（护）费 0.45 万元、培训费 12.9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6 万元。

装备资金 123 万元，用于采购办公设备 42.5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41.17 万元、办案车辆购置 13.4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5.84 万元，上述项目已全部办理采购。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财政拨款收入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及《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各项支出均符合年初部门预算要求和相关政策要求，资金使用做到了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支出票据来源合法、真实，账务处理及时、报销手续完备、会计核算规范。

（四）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全年预算数 374 万元，执行数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财政拨款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确定的开支范围和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的开支范围执行，2023 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基本按照绩效目标计划实施，保障推进了法院司法改革重点任务、重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切实解决了基层经费不足的实际困难，在维护社会稳定中起到了切实、有效的保障作用。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全年新收案件 5908 件，旧存案件 47 件，共 5955 件，审结 5885 件。

2023 年度申报装备采购项目 11 项，其中通过政府采购网站实施采购的项目共 6 项，主要为特种执法执勤用车采购、蒿坪中心人民法庭家具采购、空调采购、业务综合楼改造项目、档案密集架采购项目等；自行采购项目共 5 项，主要为电脑、打印机、扫描仪、审判台、七楼会议室改造等设备采购。

（2）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98.82%。

装备采购项目已全部已完成采购，已安装完成的项目均验收合格且投入使用，高效推进了我院信息化建设。

（3）成本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全年实际拨付 374 万元，实际支出 374 万元；其中办案业务经费 251 万元、装备经费 123 万元均已使用完毕。资金效益得到最大化发挥，切实保障了审判及执行业务的工作开展。

（4）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执行进度、装备经费执行进度均按照省市财政部门相关要求规范开支，并保障资金效益最大化。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案件审判率为 100%，案件结案率为 98.82%，案件执结率 98.9%。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我院干警满意度为99%。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持续提升审判执行结案率，全力服务大局，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采购集中在下半年，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采购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已按相关要求进行了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随着项目绩效评估工作逐年开展，项目绩效评估对合理、规范使用财政专项资金所带来的好处显而易见。但目前绩效评价人员的业务素质、能力有待提高，财务工作繁忙，影响整个评价的准确性、客观性。